证券代码：605050　　证券简称：福然德　　公告编号：2021-004 号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合理、必要、价格公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崔建华、崔建兵、朱军红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均发表同意意见。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方 2019 年度发生的及 2020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合理、必要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的，遵循了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59,629,385.74	主要系钢银平台是开放的第三方平台，采购方根据其日常业务需要在钢银平台上采购钢材，2020 年度采购方产品需求与公司预计存在较大差异。
	江西江铃集团奥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586,834.89	-
	小计	160,000,000.00	66,216,220.63	-
房屋租赁	上海百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25,540.54	725,540.54	-
	小计	725,540.54	725,540.54	-
合计		160,725,540.54	66,941,761.17	-

说明：上表内与同一关联人进行同类交易，2020 年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都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绝对值 0.5%以上。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8	0	0	0
	小计	5,000,000.00	0.08	0	0	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1.29	6,213,949.56	59,629,385.74	0.89
	江西江铃集团奥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14	0	6,586,834.89	0.10
	青岛福然德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14	900,970.33	0	0
	小计	110,000,000.00	1.57	7,114,919.89	66,216,220.63	0.99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上海百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25,540.54	75.57	120,923.42	725,540.54	83.92
	小计	725,540.54	75.57	120,923.42	725,540.54	83.92
合计		115,725,540.54		7,235,843.31	66,941,761.17	

注：青岛福然德供应链有限公司系福然德与张水勋先生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设立之初至 2020 年末，福然德持股 51.00%，张水勋先生持股 49.00%，2021 年 1 月，公司出于业务调整考虑，与张水勋先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青岛福然德供应链有限公司 51.00%股权转让给张水勋先生，并已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完成工商变更，其所用“福然德”商号将尽快完成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青岛福然德供应链有限公司由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合并范围外关联方，故本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将公司与青岛福然德供应链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预计在内。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场所	股东名称	主要业务
1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军红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08 年 12 月 15 日	103840.8702 万人民币	朱军红	上海市宝山区	亚东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园联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金属材料物资网有限公司、朱军红、徐以芳等	计算机技术专业领域内的“四投”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销售：钢材，金属制品，铁矿产品、生铁，钢坯、焦炭，卷板、铁精粉、有色金属（不含贵重金属）等。
2	江西江铃集团奥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南昌福然德股东	2008 年 12 月 30 日	900 万人民币	万明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江铃专用汽车零部件、机械零部件、工矿配件；模具制造、机械加工；实业投资；机械设备租赁	设计、制造、销售各类汽车零部件、机械零部件、工矿配件；模具制造、机械加工；实业投资；机械设备租赁
3	上海百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崔建华持股 90%，任执行董事；崔建兵持股 10%，任监事	2003 年 7 月 15 日	5800 万人民币	崔建华	上海市宝山区	崔建华、崔建兵	在钢铁技术专业领域内开展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百货服装，小型市政工程，土方工程服务，室内装潢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酒店管理，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
4	青岛福然德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公司将持有的青岛福然德供应链有限公司 51.00%股权转让给张水勋，青岛福然德供应链有限公司由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合并范围外关联方	2018 年 2 月 14 日	1000 万人民币	张水勋	山东省青岛市	张水勋	供应链管理；金属制品加工；仓储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汽车配件、塑料制品及原料、化工产品及原料的销售等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未发生违约情形，交易执行情况良好。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实行公正、公平、公开的定价及交易。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直接适用政价格；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以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以关联方与独立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实属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之必需，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始终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该类关联交易没有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没有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050　　证券简称：福然德　　公告编号：2021-008 号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追溯调整的承租业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股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一、概述

1.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统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3.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4.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主要变化包括：

1. 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 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 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追溯调整的承租业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股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050　　证券简称：福然德　　公告编号：2021-010 号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70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5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90 元，共计募集资金 81,750.00 万元，坐扣承销费（不含税）3,084.91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8,665.09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688.58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6,976.5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6-6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76,976.5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54,720.94
	利息收入净额	C2	109.6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4,720.9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09.6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2,365.2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3,483.98
差异[注]		G=E-F	-1,118.78

[注]差异部分为公司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516.97 万元及使用票据结算募投项目款 601.81 万元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宝山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子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	20000031594131011028840	16,250,933.12	募集资金专户
华夏银行上海普陀支行	10557000000511333	5,354,203.89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罗店支行	31050168380000001691	6,186,106.99	募集资金专户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10000004292	21,063,738.90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注]	1100019746000287	58,890,239.90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0010122002915608	28,094,605.47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135,839,828.27	

[注] 上述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 1100019746000287 有募集资金余额 58,890,239.90 元，其中有 54,000,000.00 元存放在其子账户 1200019746000307 中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两项相关产品，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理财项目	起息日	到期日	募集资金余额
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0 年 12 月 4 日	2021 年 3 月 15 日	55,000,0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之益求金 120 天 4790 期”委托理财产品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021 年 3 月 17 日	44,000,000.00
合计			99,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编制的上述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福然德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福然德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3、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福然德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同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福然德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福然德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福然德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6-9）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6,976.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720.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720.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开封年剪切汽车钢板 24 万吨建设项目	否	18,883.69	18,883.69	18,883.69	13,032.42	13,032.42	-5,851.27	69.01	2021 年 12 月			否
武汉加工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否	18,200.00	18,200.00	18,200.00	11,465.92	11,465.92	-6,734.08	63.00	2021 年 12 月			否
宁德汽车板加工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否	8,909.66	8,909.66	8,909.66	4,146.26	4,146.26	-4,763.40	46.54	2021 年 12 月			否
上海加工配送中心产品升级优化项目	否	4,917.18	4,917.18	4,917.18	2,817.47	2,817.47	-2,099.71	57.30	2021 年 6 月			否
营销网络与信息化管理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否	3,065.98	3,065.98	3,065.98	258.86	258.86	-2,807.12	8.44	2022 年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100.00				否
合计	-	76,976.51	76,976.51	76,976.51	54,720.94	54,720.94	-22,255.57	71.09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2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30,491.86 万元，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30,491.86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发表了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6-289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协定存款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对此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0 月 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如下：(1)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签订《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的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共 5,500.00 万元，起息日为 2020 年 12 月 4 日，到期日为 2021 年 3 月 15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2) 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产品代码[SMM790]），购买本金保障固定收益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之益求金 120 天 4790 期”委托理财产品共 4,400.00 万元，起息日为 2020 年 11 月 17 日，到期日为 2021 年 3 月 17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证券代码：605050　　证券简称：福然德　　公告编号：2021-012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3 月 2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3 月 22 日　　上午 10 点

召开地点：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 1518 弄永景国际大厦 1 号楼 14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3 月 22 日

至 2021 年 3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崔建兵、崔建华、上海人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050	福然德	2021/3/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亲自或委托其代表）应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或该日以前，将出席会议的回执以转让传递、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股东回执见附件 2）.

（二）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三）登记时间

2021 年 3 月 22 日，上午 9:00-10:00

（四）登记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 1518 弄永景国际大厦 1 号楼 14 楼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友谊路 1518 弄永景国际大厦 1 号楼 14 楼

部门：证券部

联系人：陈慧莉

电话：021-66898585/021-66898558

传真：021-66898889

（二）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股东回执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1：股东回执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出席回复

股东姓名(机构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股东签字(机构股东盖章)	

注：上述回复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5050　　证券简称：福然德　　公告编号：2021-003 号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怀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关于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公告编号：2021-004）。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8 亿元的综合授信总额，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上述拟申请授信额度尚需各家银行最终审批，且拟申请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家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3,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9,570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